## 2020年外国语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办法

根据教育部《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函〔2019〕6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20〕4号）等文件关于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的精神和江西省教育考试院、南昌航空大学具体要求，为做好我院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一）以质量为核心，坚持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严格按照教育部、江西省教育考试院有关文件规定，依据调剂基本条件和要求以及本办法，择优选拔调剂考生进入复试。

（二）所有调剂考生（包括外单位调剂考生、校内调剂考生），必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调剂系统进行调剂志愿的填报、复试通知的确认以及待录取通知的确认。

（三）设定调剂志愿锁定时间为36小时，锁定期间原则上不得解锁。

（四）考生申请调剂前，可登陆我校研究生院网站查阅《南昌航空大学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学科目录》，了解相关专业的报考条件、研究方向、初试科目、复试科目、学院联系方式等信息，以及相关专业招生、培养、奖助、就业等政策。

**二、调剂基本原则**

（一）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的一区的国家线。

（二）第一志愿报考专业与调入专业相同或相近。第一志愿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

（三）对申请我院同一专业，初试科目不完全相同或由各高校自主命题的调剂考生，由于考生一志愿报考高校差异，考生总成绩不具备可比性，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将以学业水平和专业综合应用能力为核心，全面衡量、择优选拔调剂考生进入复试，主要依据如下：与拟调入专业相关的竞赛获奖、尤其是全国性专业竞赛获奖，所获专业（职业）资格（水平）证书，初试科目及分数，毕业院校和第一志愿报考院校综合排名和学科水平，大学阶段学业成绩，大学期间主持或参与的课题研究、科研成果，毕业论文，专家推荐等。

（四）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综合考量，择优选拔。

**三、调剂工作程序**

（一）报名

我院调剂报名开始时间为5月21日。关闭时间以满足各专业调剂所需报名人数为准。每次开放调剂系统持续时间不低于12小时。

（二）选拔

1.我院通过调剂系统管理平台向初选调剂考生发送复试通知。考生应在我院发送复试通知的24小时内确认接受或拒绝复试，逾期不确认者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学院可撤销其复试，递补其他考生。如因考生个人原因未及时确认导致复试通知逾期被撤销的，责任由考生本人负责。如报名调剂的考生已经接受了其他招生单位的待录取通知，视为主动放弃我校的调剂志愿。

2、我院将接受复试通知的调剂考生名单报送研究生院。研究生院将对接受复试通知的调剂考生信息进行公开。

（三）复试

考生参加远程网络复试，具体要求见我校研究生院网站《南昌航空大学2020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考场规则及考生须知》。

我院网络远程复试面试拟采用钉钉平台。

复试内容

**1.综合面试（总分100分）**

综合面试由学院面试小组组织实施，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不低于20分钟。

**面试时间为5月27日下午（德语语言文学为5月28日上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面试步骤：

①复试工作小组提前在钉钉群公布复试具体时间及分组情况。面试开始半小时之前，要求考生登录钉钉各复试小组群，调试好设备。根据每个复试小组考生名单，复试小组秘书现场随机生成一份面试顺序名单并将随机生成的过程通过钉钉平台同步展示给考生，面试的题号对应随机生成的面试序号。

②面试开始时，按照公布的面试顺序，面试小组秘书邀请考生进入视频。考生在主设备（建议笔记本电脑）和考官视频，同时打开麦克风，手机放在手边接收钉钉信息。

③考生把身份证和准考证放在摄像头前，考官进行考生本人和证件的比对，确认考生身份无误后开始面试。面试时间不少于20分钟。

面试内容：

（1）报考学术型硕士的考生：①用英语（含英语和德语考生）做自我简介，展现综合素质、专业素质和能力；②朗读面试序号对应的试题并回答。（如考官现场再提出问题，则回答考官的提问）。

（2）报考翻译硕士的考生：①用英语做自我简介，展现综合素质、专业素质和能力；②朗读面试序号对应的试题并回答；朗读面试序号对应的翻译题并现场翻译。（如考官现场再提出问题，则回答考官的提问）。

考官宣布面试结束，考生离场，下一位考生进场。

**2.笔试（总分100分）**

**笔试安排在5月26日上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关于加试的说明：①同等学力考生需加试。学院根据研究生院的后续通知，提供相关科目的试卷；②加试成绩须合格，分数不计入复试总成绩。

（四）待录取

我院将待录取名单报送研究生院，研究生院通过调剂系统管理平台对拟录取的调剂考生发送待录取通知。如考生已经接受了其他招生单位的待录取通知，视为主动放弃我校的待录取资格。考生应密切关注调剂系统内通知，须在通知规定的时间内通过调剂系统接受或拒绝待录取通知，逾期不确认者视为自动放弃待录取资格，我校将撤销其待录取通知，递补其他考生。如因考生个人原因未及时确认导致待录取通知逾期被撤销的，责任由考生本人负责。

**四、信息公开公示**

（一）参加复试考生名单（包括考生姓名、考生编号、初试各科成绩等信息）将在我校研究生院主页进行公布。

（二）拟录取名单（包括考生姓名、考生编号、初试成绩、复试成绩、总成绩等信息）将在我校研究生院主页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

（三）因考生未按报考条件和调剂要求填报调剂志愿或提供虚假信息的，一经查实，将取消考生的复试资格或待录取资格，必要时通报考生所在单位。

（四）我院调剂工作咨询电话：0791-83863865陈老师。